

股票代码：60059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8-116

债券代码：122093

债券简称：11 中孚债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上海宝烁商贸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8-117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拟转让子公司河南中孚热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8- 118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8- 119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广东粤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的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8-120 号公告。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8-121 号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